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ST 天首

公告编码：临 2016-67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一）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以面呈、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邱士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邱士杰先生和胡国栋先生因关联关系，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第 2 项议案回避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股票继续停牌的议案》。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申请股票继续停牌的详细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并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68]）。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股票继续停牌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股票继续停牌及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短期借款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提交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短期借款的议案》。

因本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短期借款的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人、关联董事邱士杰先生、关联董事胡国栋先生回避表决。关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 8000 万元短期借款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69]）。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 8000 万元短期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股票继续停牌及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短期借款的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提交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下午 14:50 在公司北京总部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 1、2 项议案（股东会日程安排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为：临[2016-70]））。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停牌申请
- 3、独立董事意见
- 4、关联交易概述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八日